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二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開會地點：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一〇八號地下二樓(富邦國際會議中心)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所持有股份總數為 61,346,283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 49,544,272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92,000,000 股之 66.68%，已達法定出席股數。

出席董事：侯嘉騏 董事長、陳建廷 董事、劉燈城 董事、劉介民 董事。

(以上共計 4 位董事出席股東會，已超過全體董事席次 7 席之半數)

列席人員：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春駕會計師、總經理 劉先雯、財務及會計主管 蔣中璋。

主 席：侯嘉騏 董事長



記錄：黃怡菁



壹、宣佈開會：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之股份總數已達法定股數，主席依法宣佈會議開始。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詳如附件一。

本案洽悉。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詳如附件二。

本案洽悉。

三、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規定，由於一〇九年度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243,522,992 元，不予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案洽悉。

四、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之一第一項規定，考量現階段營運狀況，一〇九年第四季不予分派。

本案洽悉。

五、其他報告事項，報請 公鑒。

說 明：

1、一一〇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情形報告：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一七二條之一規定辦理，於公告受理股東提案期間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十六日起至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六日止，並未收到任何股東之提案。

2、有關本公司函覆「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就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董監酬金發放之合理性並具體說明其原因，節錄說明如下：

本公司為整合資源及活化資產，並創造資產效益於民國一〇八年完成出售基隆市七堵區工建西路之土地及廠房，產生處分利益，相較一〇九年度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認列減損損失，致使本公司一〇九度較一〇八年度之稅後淨利減少比率為125%，若扣除減損影響數實則為獲利。

且依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薪酬辦法」規定，現任董事長除擔任一般董事酬金外，並得支領參與本公司日常管理之薪資，相較其餘個別董事為高。另前任陳董事長未支領日常管理之薪資，因而造成兩年度酬金差異。摒除支領本公司日常管理之薪資金額，相較去年支付每位董事之平均金額差異甚小，且有鑑本公司聘任具有專業能力之董事(包含獨立董事)對公司治理及未來營運策略提供寶貴意見，再者，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而一〇九年度董事無支領任何盈餘報酬，故與公司損益變動無關聯性。

股東戶號55545 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 第一次發言：

感謝公司的回覆說明，建議公司有關董監酬金未來是否參考其他同業，以公司每年實際獲利依章程所訂之比率發放，此較符合現行趨勢，亦不至於發生公司獲利下降董監事酬金卻上升之異常情形。

主席指派本公司發言人 蔣中瑋代為回答：

董事酬金依規定包括報酬、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

本公司兩年度酬金差異係現任董事長依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薪酬辦法」規定，支領參與本公司日常管理之薪資，除此之外公司董事領取一般酬金兩年度差異不大，另一〇九年並無支領任何董事酬勞，現行均依公司章程及薪酬辦法等規定辦理。後續本公司亦會參考投保中心所提建議，關於董事酬金將依據章程規定及每年實際獲利情形提撥發放。

本案洽悉。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

說明：

- 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個體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春駕會計師、林瑟凱會計師查核完竣、檢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 二、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詳如附件一及附件三。
- 三、謹請承認。

決議：經表決結果，本案照原議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49,544,272 權)共計 61,346,283 權。

票 決 結 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61,253,831 權 (49,452,820 權)	99.84%
反對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28,365 權 (28,365 權)	0.04%
無效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0 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64,087 權 (63,087 權)	0.10%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承認。

說明：

- 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稅後淨損為新台幣243,522,992元，截至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可供分配盈餘為817,111,539元，經考量公司未來營運發展，不予分配盈餘，依公司章程規定擬具盈虧撥補表，詳如附件四。
- 二、謹請承認。

決議：經表決結果，本案照原議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49,544,272 權)共計 61,346,283 權。

票 決 結 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 權數%
贊成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61,264,831 權 (49,463,820 權)	99.86%
反對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28,365 權 (28,365 權)	0.04%
無效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0 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53,087 權 (52,087 權)	0.08%

伍、討論事項

依主管機關公告「因應疫情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延期召開相關措施」，本公司股東常會延期至 8 月 12 日召開，有關本次股東會修訂相關辦法之條文應以股東會實際開會日為準，故修訂日期皆修正為 110 年 8 月 12 日。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六月三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號及一一〇年一月二十八日臺證治理字第1100001446號公告辦理。
-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及說明，詳如附件五。
- 三、謹請 討論。

決 議：經表決結果，本案照原議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49,544,272 權)共計 61,346,283 權。

票 決 結 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 權數%
贊成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61,074,791 權 (49,273,780 權)	99.55%
反對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207,406 權 (207,406 權)	0.33%
無效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0 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64,086 權 (63,086 權)	0.10%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六月三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號公告辦理，並更名為「董事選任程序」。
- 二、「董事選舉辦法」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及說明，詳如附件六。
- 三、謹請 討論。

決 議：經表決結果，本案照原議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49,544,272 權)共計 61,346,283 權。

票 決 結 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 權數%
贊成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61,074,791 權 (49,273,780 權)	99.55%
反對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207,405 權 (207,405 權)	0.33%
無效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0 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64,087 權 (63,087 權)	0.10%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及說明，詳如附件七。
- 二、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於股東會說明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主係配合本公司業務營運需要，分別列示各類背書保證規定，並修訂本公司工程合約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百，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計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百。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百，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之合計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百。
- 三、謹請 討論。

決 議：經表決結果，本案照原議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49,544,272 權)共計 61,346,283 權。

票 決 結 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 權數%
贊成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61,074,790 權 (49,273,779 權)	99.55%
反對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207,406 權 (207,406 權)	0.33%
無效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0 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64,087 權 (63,087 權)	0.10%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為配合本公司業務營運需要，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 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及說明，詳如附件八。
- 三、謹請 討論。

決 議：經表決結果，本案照原議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49,544,272 權)共計 61,346,283 權。

票 決 結 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 權數%
贊成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61,074,790 權 (49,273,779 權)	99.55%
反對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207,406 權 (207,406 權)	0.33%
無效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0 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64,087 權 (63,087 權)	0.10%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同日上午九時十八分。

【附件一】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各位尊敬的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感謝各位寶貴的時間，閱讀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九年度的營業報告書。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九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113,119 仟元較民國一○八年度 173,008 仟元減少 34.62%。

澳洲羊毛生產和出口量居全球之冠，根據澳洲官方數據，中國羊毛廠近年已取代義大利成衣廠，成為澳洲羊毛需求的主要來源。但在一○九年三月爆發新冠肺炎後，疫情快速蔓延，全球經濟受到嚴重衝擊，在此同時中美貿易戰目前亦沒有緩和之跡象，導致羊毛市場需求降溫，羊毛價格自年初高點大幅下跌，雖然自九月起羊毛市場需求回升伴隨而來價格回穩，但仍未回到年初高點。本公司一○九年度毛條銷售數量為 27.8 萬公斤，較一○八年度減少 16.0%。

展望民國一一○年度，雖然各國致力開發疫苗對抗新冠肺炎，但是全球經濟何時能夠回復正常運作尚待觀察。本公司將保守因應未來市場發展狀況，持續現有羊毛銷售客戶之維繫與新客戶之開發以及不動產租賃業務之拓展，並尋求多角化發展之機會。

就本公司民國一○九年度營業結果及民國一一○年度展望報告如下：

一、一○九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民國一○九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113,119 仟元，合併本期淨損為 243,523 仟元（歸屬母公司業主），合併本期綜合損失總額為 122,897 仟元（歸屬母公司業主）。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九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

1.一〇九年度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營業收入	113,119
營業成本	114,888
營業毛利	(1,769)
營業費用	28,452
營業損失	(30,221)
營業外收支淨額	(207,481)
稅前淨損	(237,702)
稅後淨損	(243,523)

2.一〇九年度獲利能力

項 目		109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2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32,975.9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674.91
	速動比率	528.54
	利息保障倍數	(13,204.6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30)
	權益報酬率(%)	(9.6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5.84)
	純益率(%)	(218.67)
	每股盈餘(元)	(2.65)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無研發活動及支出。

二、一一〇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 1.加強現有供應商及客戶之維繫與經營。
- 2.持續拓展潛在市場及客戶。

3.尋求多角化發展機會。

（二）重要之產銷政策

澳洲羊毛價格自一〇九年九月反彈後相較過去兩年仍處於相對低點，同時全球新冠肺炎疫情仍無有效之控制手段，本公司羊毛相關產品銷售仍將保守因應。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未來仍將致力於現有羊毛銷售客戶之維繫與新客戶之開發以及不動產租賃業務之拓展。本公司亦將積極發展羊毛產品以外事業，持續評估轉投資事業的機會，為公司尋求多角化發展方向。此外，對於具有投資價值之項目，本公司亦將積極參與，為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由於近年受到人造化學纖維不斷開發精進，天然纖維如羊毛等在市場銷售及獲利逐漸受到壓縮。同時，羊毛成本又容易受到整體工資、環保因素及天候等因素之影響而逐年提高，也不利於羊毛產業之長期發展。而中美貿易戰對以及新冠肺炎對於全球之經濟都產生一定程度的影響，並且衝擊到澳洲羊毛市場。面對外在環境激烈競爭及不確定性，本公司仍將維持以三角貿易經營型態為主並管控銷售接單。

謹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侯嘉騏



經理人：劉先雯



會計主管：蔣中瑋



【附件二】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春鴛會計師及林瑟凱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劉燈城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附件二】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4885 號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五)，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一)，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八)。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為新台幣 664,067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 28%。管理階層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有減損跡象時，應評估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是否低於帳面金額。由於其減損評估之客觀證據及決定可回收金額之各項綜合考量因素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並具高度不確定性，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相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作之減損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如下：

1. 與管理階層訪談，以瞭解管理階層評估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跡象之評估說明，並評估其合理性。
2. 取得管理階層所委任之外部評價專家所出具之股權價值評估報告，查核人員與查核人員所採用內部評價專家所執行之程序如下：
 - (1) 評估管理階層所委任之外部評價專家之適任性及客觀性。
 - (2) 評估管理階層所委任之外部評價專家所採用之評價方法之適當性及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664,067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28%，民國 109 年度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為新台幣 8,371 仟元，佔本期綜合損益之(7%)。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其他事項 – 查核範圍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4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及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蕭春鴛

蕭春鴛



會計師

林瑟凱

林瑟凱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42326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2 5 日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31,182	35	\$ 1,202,408	4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 流動		18,978	1	19,773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	六(二)				
	動		20,000	1	995,336	3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845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0,884	-	7,696	-
1200	其他應收款		256	-	14,089	1
121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七(三)	37,722	2	47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478	-	1,190	-
130X	存貨	六(四)(五)	243,129	10	-	-
1410	預付款項		12,580	-	7,27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	-	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79,060	49	2,248,238	7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七)				
	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424,283	18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664,067	28	438,544	1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216	-	2,320	-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十)	79	-	4,177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	133,580	5	126,569	5
1780	無形資產		6	-	2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429	-	6,409	-
1920	存出保證金		418	-	1,12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 其他		3,790	-	3,79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26,868	51	582,952	21
1XXX	資產總計		\$ 2,405,928	100	\$ 2,831,190	100

(續 次 頁)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五)(十二)	\$	157,000 6	\$	- -
2170	應付帳款			2,800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13,851 1		14,795 1
2280	租賃負債 - 流動	六(十)		33 -		1,50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016 -		6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74,700 7</u>		<u>16,357 1</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13 -		172 -
2580	租賃負債 - 非流動	六(十)		47 -		2,720 -
2645	存入保證金			378 -		28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38 -</u>		<u>3,174 -</u>
2XXX	負債總計			<u>175,138 7</u>		<u>19,531 1</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920,000 38		920,000 33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200	資本公積			10,714 1		8,686 -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41,774 14		225,134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856 -		7,903 -
3350	未分配盈餘			817,112 34		1,642,430 58
其他權益		六(十七)				
3400	其他權益			133,334 6		7,506 -
3XXX	權益總計			<u>2,230,790 93</u>		<u>2,811,659 9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2,405,928 100</u>	\$	<u>2,831,190 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侯嘉騏



經理人：劉先雲



會計主管：蔣中瑋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金	年 額	度 %	108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	113,119	100	\$	173,00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十九)	(	114,888)	(102)	(	172,089)	(100)
5900 營業(毛損)毛利		(	1,769)	(2)		919	-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	363)	-	(	5,471)	(3)
6200 管理費用		(	28,099)	(25)	(	45,115)	(2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10	-		3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8,452)	(25)	(	50,551)	(29)
6900 營業損失		(	30,221)	(27)	(	49,632)	(2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3,724	12		23,730	14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47,004	42		8,216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六)(二十三)	(	268,006)	(237)		1,076,513	62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	18)	-	(	13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	185)	-		10,111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207,481)	(183)		1,118,436	647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	237,702)	(210)		1,068,804	61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	5,821)	(5)	(	106,821)	(62)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243,523)	(215)	\$	961,983	55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十七)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	112,776	99	\$	-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7,850	7		7,506	4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20,626	106		7,506	4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		5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	-	(	1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	-		4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20,626	106	\$	7,553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2,897)	(109)	\$	969,536	56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43,523)	(215)	\$	961,983	55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22,897)	(109)	\$	969,536	56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2.65)	\$		10.46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六)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2.65)	\$		10.4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侯嘉騏



經理人：劉先雯



會計主管：蔣中璋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	於	母保	公積	留	司盈	業盈	主餘	之他	權	益												
附註	普通	股	本	公	積	法定	盈餘	公積	特別	盈餘	未	分配	盈餘	之	兌換	差	額	價	損	益	總	額
108 年度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20,000	\$	8,686	\$	225,134	\$	212,275	\$	476,075	(\$	47)	\$	-	-	-	\$	-	-	-	\$	1,842,123
本期淨利	-	-	-	-	-	-	-	-	-	961,983	-	-	-	-	-	-	-	-	-	-	961,9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47	-	-	-	-	-	-	-	-	-	7,5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	-	-	-	-	-	969,536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47	(	47)	-	-	-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	-	(	204,419)	204,419	-	-	-	-	-	-	-	-	-	-	-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20,000	\$	8,686	\$	225,134	\$	7,903	\$	1,642,430	\$	-	\$	-	-	-	\$	-	-	-	\$	2,811,659
109 年度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20,000	\$	8,686	\$	225,134	\$	7,903	\$	1,642,430	\$	-	\$	-	-	-	\$	-	-	-	\$	2,811,659
本期淨利	-	-	-	-	-	-	-	-	-	(	243,523)	-	-	-	-	-	-	-	-	-	(	243,5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	-	-	-	120,6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243,523)	-	-	-	-	-	-	-	-	-	(	122,897)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	-	-	-	-	-	-	-	-	-	-	-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	-	-	-	-	-	-	-	-	-	-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	-	-	-	-	-	-	-	-	-	-	-	-	-	-	-	-	-	-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20,000	\$	10,714	\$	341,774	\$	7,856	\$	817,112	\$	-	\$	-	-	-	\$	-	-	-	\$	2,230,79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侯嘉騏

經理人：劉先雯

會計主管：蔣中璋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237,702)	\$ 1,068,80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九)(十) (十一)(十九) 2,277	3,627
攤銷費用	六(十九) 14	15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數	十二(二) (10)	(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六(二十三) 567	924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15	134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3,724)	(23,731)
股利收入	六(二十二) (20,111)	(32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六(八) 185	(10,11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三) 1,590	1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六(六) -	(1,108,084)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六(二十三) (3,617)	-
減損損失	六(八)(二十三) 249,390	-
租賃修改利益	六(十) (46)	(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845)	-
應收帳款	(3,178)	3,510
其他應收款	12	57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470	(470)
存貨	六(四) (243,129)	-
預付款項	(12,042)	152,998
其他流動資產	-	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2,800	-
其他應付款	(1,128)	9,414
其他流動負債	954	(6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277,258)	96,751
支付之利息	(15)	(134)
支付之所得稅	(2,288)	(256,12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9,561)	(159,512)

(續次頁)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897,256)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975,336	1,000,0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8	(10,342)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22,642)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3,414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522,876)	(420,92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61,456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六(六)	-	1,759,08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148)	(62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577	64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一)	(2,192)	(98,69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705	(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3,790)
收取之利息		27,545	9,995
收取之股利		20,111	3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1,514	1,337,83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十二) (二十七)	157,0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六(二十七)	96	(2,261)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275)	(2,191)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二十七)	(460,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3,179)	(4,45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5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71,226)	1,173,9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02,408	28,47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31,182	\$ 1,202,40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侯嘉騏



經理人：劉先雯



會計主管：蔣中璋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4708 號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9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之

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六(八)。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為新台幣 1,277,041 仟元，占個體資產總額 51%。管理階層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有減損跡象時，應評估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是否低於帳面金額。由於其減損評估之客觀證據及決定可回收金額之各項綜合考量因素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並具高度不確定性，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相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作之減損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如下：

1. 與管理階層訪談，以瞭解管理階層評估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跡象之評估說明，並評估其合理性。
2. 取得管理階層所委任之外部評價專家所出具之股權價值評估報告，查核人員與查核人員所採用內部評價專家所執行之程序如下：
 - (1)評估管理階層所委任之外部評價專家之適任性及客觀性。
 - (2)評估管理階層所委任之外部評價專家所採用之評價方法之適當性及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664,067 仟元，佔個體資產總額之 28%，民國 109 年度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為新台幣 8,371 仟元，佔個體綜合損益之(7%)。

其他事項 - 查核範圍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4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及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

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蕭春鴛 蕭春鴛

會計師

林瑟凱 林瑟凱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42326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2 5 日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21,136 22	\$ 1,200,671 4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18,978 1	19,773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二)		
	動		20,000 1	899,400 3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845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0,884 -	7,696 -
1200	其他應收款		106 -	14,049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三)	37,722 2	47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437 -	1,190 -
130X	存貨	六(四)(五)	243,129 10	- -
1410	預付款項		12,580 -	7,27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 -	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68,823 36	2,150,525 76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七)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1,438 7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1,227,041 51	536,582 1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216 -	2,320 -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十)	79 -	4,177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	133,580 6	126,569 5
1780	無形資產		6 -	2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428 -	5,976 -
1920	存出保證金		407 -	1,12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790 -	3,79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536,985 64	680,557 24
1XXX	資產總計		\$ 2,405,808 100	\$ 2,831,082 100

(續次頁)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五)(十二)	\$	157,000 6	\$	- -
2170	應付帳款			2,800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13,674 1		14,675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57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		33 -		1,50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016 -		6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74,580 7</u>		<u>16,237 1</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13 -		17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十)		47 -		2,720 -
2645	存入保證金			378 -		29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38 -</u>		<u>3,186 -</u>
2XXX	負債總計			<u>175,018 7</u>		<u>19,423 1</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920,000 38		920,000 33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10,714 1		8,686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341,774 14		225,134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856 -		7,903 -
3350	未分配盈餘			817,112 34		1,642,430 5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133,334 6		7,506 -
3XXX	權益總計			<u>2,230,790 93</u>		<u>2,811,659 9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2,405,808 100</u>	\$	<u>2,831,082 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侯嘉駢



經理人：劉先雯



會計主管：蔣中瑋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	113,131	100	\$	173,07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十九)	(	114,888)	(101)	(	172,089)	(99)
5900 營業(毛損)毛利		(	1,757)	(1)		988	1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	363)	-	(	5,471)	(3)
6200 管理費用		(	27,704)	(25)	(	44,916)	(2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10	-		3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8,057)	(25)	(	50,352)	(29)
6900 營業損失		(	29,814)	(26)	(	49,364)	(2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2,912	11		23,207	13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40,540	36		8,216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六)(二十三)	(	266,354)	(235)		1,078,673	623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	18)	-	(	13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4,600	4		8,534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208,320)	(184)		1,118,496	646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	238,134)	(210)		1,069,132	61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	5,389)	(5)	(	107,149)	(62)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243,523)	(215)	\$	961,983	556
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七)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47,376)	(42)	\$	-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68,002	148		7,506	4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20,626	106		7,506	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5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1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		4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20,626	106	\$	7,553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2,897)	(109)	\$	969,536	56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65)	\$		10.46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六)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65)	\$		10.4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侯嘉騏

經理人：劉先雯

會計主管：蔣中璋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盈	其 餘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透 過 其 他 公 司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實 收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920,000	\$ 8,686	\$ 225,134	\$ 212,275	\$ 476,075	(\$ 47)	\$ -	\$ 1,842,123	
本期淨利	-	-	-	-	961,983	-	-	961,9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7	7,506	7,5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61,983	47	7,506	969,536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7	(47)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04,419)	204,419	-	-	-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920,000	\$ 8,686	\$ 225,134	\$ 7,903	\$ 1,642,430	\$ -	\$ 7,506	\$ 2,811,659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920,000	\$ 8,686	\$ 225,134	\$ 7,903	\$ 1,642,430	\$ -	\$ 7,506	\$ 2,811,659	
本期淨利	-	-	-	-	(243,523)	-	-	(243,5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20,626	120,6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43,523)	-	120,626	(122,897)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6,640	-	(116,640)	-	-	-	
現金股利	-	-	-	-	(460,000)	-	-	(460,000)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47)	47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5,202)	-	5,202	-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2,028	-	-	-	-	-	2,028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920,000	\$ 10,714	\$ 341,774	\$ 7,856	\$ 817,112	\$ -	\$ 133,334	\$ 2,230,79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侯嘉騏



經理人：劉先雯



會計主管：蔣中璋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238,134)	\$ 1,069,13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九)(十) (十一)(十九)	2,277	3,627
攤銷費用	六(十九)	14	1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0)	(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六(二十三)	795	924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15	134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2,912)	(23,207)
股利收入	六(二十二)	(13,651)	(32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4,600)	(8,53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三)	1,590	1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六(六)	-	(1,108,084)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六(二十三)	(3,617)	-
減損損失	六(八)(二十三)	249,390	-
租賃修改利益	六(十)	(46)	(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845)	-
應收帳款		(3,178)	3,510
其他應收款		12	1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70	(470)
存貨	六(四)	(243,129)	-
預付款項		(12,042)	152,998
其他流動資產		-	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2,800	-
其他應付款		(1,185)	9,41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57	-
其他流動負債		954	(6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274,975)	99,140
支付之利息		(15)	(134)
支付所得稅		(2,247)	(256,12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7,237)	(157,123)

(續次頁)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899,40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879,400	1,000,0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342)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6,536)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822,875)	(420,92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61,456	12,249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759,08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148)	(62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578	64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一)	(2,192)	(98,69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716	(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3,790)
收取之利息		26,843	9,511
收取之股利		13,651	3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9,107)	1,347,455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六(十二) (二十七)	157,0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六(二十七)	84	(2,261)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275)	(2,191)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二十七)	(460,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3,191)	(4,45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79,535)	1,185,88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00,671	14,7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21,136	\$ 1,200,67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侯嘉騏



經理人：劉先雯



會計主管：蔣中瑋



【附件四】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度盈虧撥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1,065,837,230
本期稅後淨損	\$(243,522,99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累積損益直接移轉之保留盈餘	(5,202,699)
本期稅後淨損加計本期淨損以外項目計入當 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248,725,69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0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817,111,539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	0
期末未分配盈餘	\$ 817,111,539

董事長：侯嘉驊



經理人：劉先雯



會計主管：蔣中璋



【附件五】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第三條 第一、二、三項 (略)。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u>股東會召集事由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並載明就任日期，該次股東會改選完成後，同次會議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其就任日期。</u>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第四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u>股東得提出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性提案，程序上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之相關規定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u>	第三條 第一、二、三項 (略)。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u>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u>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u>以書面</u>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u>但</u>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第四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1. 配合條文規範調整公告方式。 2. 配合法令條文，酌作文字修正。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u>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書面或電子受理方式、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u>；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u>該提案不予列入議案</u>；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以下略。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以下略。	
第九條 第一項（略）。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u>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u>。 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以下略。	第九條 第一項（略）。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以下略。	為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之權益，修正第二項。
第十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u>相關議案(包括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修正)</u>均應採票決，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第二及三項（略）。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u>並安排適足之投票時間</u>。	第十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第二及三項（略）。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配合法令條文，酌作文字修正。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第十四條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u>未當選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u>。 第二項（略）。	第十四條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第二項（略）。	為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之權益，修正第一項。
第十五條 第一及二項（略）。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u>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u>記載之，<u>有選舉董事時，應揭露每位當選人之得票權數</u>。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第十五條 第一及二項（略）。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u>其結果</u>記載之，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配合法令條文，酌作文字修正。

【附件六】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u>董事選任程序</u>	<u>董事選舉辦法</u>	配合法規修正辦法名稱
第一條 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事，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訂定本 <u>程序</u> 。	第一條 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事，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訂定本 <u>辦法</u> 。	配合法令條文，酌作文字修正。
第四條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 <u>第二條、第三條以及第四條之規定</u> 。 <u>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五條、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以及第九條之規定，並應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四條規定辦理。</u>	第四條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 <u>及選任</u> ，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規定。	配合法令條文，酌作文字修正。
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 第二項（略）。 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 <u>均應</u>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 <u>為審查董事候選人之資格條件、學經歷背景及有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等事項，不得任意增列其他資格條件之證明文件，並應將審查結果提供股東參考，俾選出適任之董事。</u> 第二項（略）。 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 <u>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審查準則相關規定或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10條第1項各款不宜上櫃規定之具體認定標準」第8款規定者</u> ，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	配合法令條文，酌作文字修正。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六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第六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u>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u>	配合法令條文，酌作文字修正。
第七條 <u>有召集權人</u> 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第七條 <u>董事會</u> 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配合法令條文，酌作文字修正。
	第十條 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配合金管會於 108 年 4 月 25 日發布金管證交字第 1080311451 號令，上市（櫃）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自 110 年起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股東於股東會召開前即可從候選人名單知悉各候選人之姓名、學經歷等資訊，以股東戶號或身分證字號為辨明候選人身分之方式，即無必要，爰刪除本條。
第十條 選舉票有 <u>下列</u> 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 <u>有召集權人</u> 製備之選票者。 二、(略)。 三、(略)。 四、所填被選舉人與 <u>董事候選人名單</u> 經核對不符者。	第十一條 選舉票有 <u>左列</u> 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 <u>董事會</u> 製備之選票者。 二、(略)。 三、(略)。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 <u>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u> 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 <u>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u> 經核對不符者。	1. 配合第十條刪除，調整條號。 2. 配合法令條文，酌作文字修正。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五、除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五、除填 <u>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u> 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六、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可資識別者。	
第 <u>十一</u> 條 (略)。	第 <u>十二</u> 條 (略)。	配合第十條刪除，調整條號。
第 <u>十二</u> 條 (略)。	第 <u>十三</u> 條 (略)。	配合第十條刪除，調整條號。
第 <u>十三</u> 條 本 <u>程序</u> 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 <u>十四</u> 條 本 <u>辦法</u> 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1. 配合第十條刪除，調整條號。 2. 配合法令條文，酌作文字修正。

【附件七】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5.3.1.3 (略)： (1) <u>融資背書保證、關稅背書保證及其他背書保證：</u> 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計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 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之合計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 (2) <u>工程合約保證：</u> <u>依 5.2.3 規定所為之保證，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百，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計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百。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百，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之合計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百。</u>	5.3.1.3 (略)： (1) 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計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 (2) 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之合計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	配合業務營運需要，分別列示各類背書保證規定。 本項工程合約保證內容係指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五條所規定之保證。
5.3.1.8 (略)： (1)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時，應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為之。但為配合時效需要，<u>於新台幣叁億元之保證額度內</u>董事長得先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董事會追認。	5.3.1.8 (略)： (1)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時，應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為之。但為配合時效需要，<u>董事會得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金額內先行決行</u>，事後再提報最近期董事會追認。	1. 配合業務營運需要，列明董事長權限額度。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2)(略)。 (3)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若因業務需要，而有超過<u>本作業程序所訂額度之必要且符合本作業程序所訂條件者</u>，應經董事會同意<u>並由半數以上之董事對公司超限可能產生之損失具名聯保</u>，並修正本作業程序，報經股東會追認之；股東會不同意時，應訂定計劃於一定期限內消除超限部分。於前項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2)(略)。 (3)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若因業務需要，而有超過<u>背書保證限額者</u>，應經董事會同意<u>及由半數以上之董事具名聯保後始得為之</u>，並應修正本作業程序，<u>提報股東會追認</u>，股東會不同意時，應訂定計劃於一定期限內消除超限部分。於前項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2. 配合法令條文，酌作文字修正。
6.2 依前項規定將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6.2 <u>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u>，依前項規定將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配合公司實務，酌作文字修正。

【附件八】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第七條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之處理程序 一、(略)。 二、交易條件及授權額度之決定程序 (一)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應參考公告現值、評定價值、鄰近不動產實際交易價格等，決議交易條件及交易價格，作成分析報告提報董事長，其金額在新臺幣三億元以下者，應呈請董事長核准並應於事後最近一次董事會中提會報備；超過新臺幣三億元者，另須提經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 (二)(略)。 以下略	第七條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之處理程序 一、(略)。 二、交易條件及授權額度之決定程序 (一)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應參考公告現值、評定價值、鄰近不動產實際交易價格等，決議交易條件及交易價格，作成分析報告提報董事長，其金額在<u>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u>以下者，應呈請董事長核准並應於事後最近一次董事會中提會報備；超過<u>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u>者，另須提經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 (二)(略)。 以下略	配合業務營運需要，調整董事長權限額度。